

您是否同意禁止海上（公海）賽鴿公投

領銜人：吳羽心

主 文：您是否同意禁止海上（公海）賽鴿。

理由書：

每年，台灣海上賽鴿導致數十萬鴿子枉死，三百多公里的飛行距離，強迫幼鴿在陌生的海上飛行，最後在失去了體力方向後紛紛落海而亡。事實上，鴿子因荒謬、殘忍的比賽制度死亡、逸失，相關人士已經明顯觸犯了《動物保護法》禁止虐待動物、棄養動物等規定。然而，十多年過去了，在數百萬隻鴿子殞落後，海上賽鴿依然照常進行，顯示相關主管機關因為行政量能無法有作為，導致大量動物因博奕死亡。

早在 2012 年監察院啟動調查海上賽鴿做成報告，至今不僅情況沒有改善，還日益惡化。2014 年國際動保組織進行臥底調查，揭露了海上賽鴿的種種殘暴行徑，引發國內外譁然，不僅嚴重損害台灣形象，更被社會大眾譴責。2022 年動保團體與立法委員合作質詢政府機關回應，相關單位卻推諉卸責。動保團體迫於無奈也於 2023 年向總統陳情，遺憾公部門依然不動如山。司法機關歷年多次查獲賽鴿賭博加上國際保護組織公開譴責，海上賽鴿不只沒有禁絕，反而有增無減。其中，少不了地方權貴大老、政治人物參與賽鴿等盤根錯節、私下庇護等問題，導致現有政府部門無所作為。

因此，禁止海上（公海）賽鴿迫切需要全國民意公投形成禁絕的意志，才能有效要求主管機關加強管制、查緝力道。我們相信，唯有公投所產生的強大民意才能遏止這殘暴、傷風敗俗的非法博奕。

台灣賽鴿活動原本是陸地上進行，但為了躲避查緝及擄鴿，而轉型至海上賽鴿。然而，鴿子是陸域動物，動輒數百公里的海上飛行，以及「一生一賽」的賽制（只有四至八個月大的鴿子有參賽資格），註定造成死傷無數。放眼全世界，也只有台灣用如此殘忍的方式進行賽鴿，重大打擊國際形象。

賽鴿參與者為了讓鴿子盡快返回，在比賽前一天即不予餵食。經過一段貨運船隻運送的過程後，在清晨於海上打開柵籠，鴿子就會因為飢餓以及天生的歸巢性，努力飛回鴿舍。無情的是，即使在極惡劣的天氣，比賽仍照常進行。因此，

鴿子經常因惡劣的天氣、體力不濟、方向感遲鈍或其他原因而落海。美國善待動物組織於 2014 年 5 月 30 日揭露台灣殘忍的海上賽鴿記錄片中可見成群的鴿子紛紛落海，慘不忍睹！一旦落海，鴿子便無法再起飛，只有死路一條。

倖存的鴿子飛回到陸地，卻容易因飢餓與體力透支的遭其他動物攻擊、擄鴿集團抓走。即使鴿子奔回終點，只要超過時間沒有獲得彩金，亦可能被鴿主販售給外勞宰了吃、折斷翅膀或折斷腿後丟棄任其自生自滅！一季賽程下來，回得了家的鴿子寥寥無幾。海上賽鴿賽違反動保法虐待說明條列如下：

一、短暫生命：

參賽的鴿子一生只能比賽一次，年齡通常在 4 個月或 8 個月。換句話說，不到 1 歲的鴿子通常在比賽中就會死亡。相對鴿子自然壽命可達 12 年，賽鴿的壽命僅有十二分之一。

二、社交分離：

針對雄性賽鴿，「鰥居制」是常見的提高比賽成績方法。雄性和雌性鴿子大部分時間被分開，只在賽前和賽後短暫相聚，利用雄性鴿子的戀巢、戀偶特性來加速其歸巢速度。針對雌性賽鴿，有些參賽者會刻意讓母鴿先產子，使其急於歸巢撫育雛鳥。這些強制分離做法違反了鴿子的自然社交行為，因為鴿子是單配偶制動物，有著強烈的配偶關係，並共同撫養後代。

三、生理飢餓：

參賽者為了讓鴿子盡快返回，在比賽前一天不予餵食，讓鴿子在饑餓的情況下更迫切地回到鴿舍。而在訓練期間，參賽者也會有意識的減少飼餵量。

四、極端天氣：

有些賽事不論天氣好壞都進行，即使知道會造成鴿子大量傷亡，也執意進行比賽，等同於將鴿子送死。

五、痛苦運輸：

比賽開始前，賽鴿得先經歷長途的運輸過程，鴿子被擠在充滿不適的狹小籠子裡，其中不乏暈車、暈船的情況發生，因此有許多賽鴿在打開籠子放飛時，因體力不支跌落海裡。

六、虐待拋棄：

未於規定時間內回到籠舍的鴿子，可能會被賣給民眾食用，甚至直接當街折頸、折翅或斷腿後丟棄任其自生自滅。根據台灣鳥類救援協會的紀錄，曾經救援過翅膀被斷二次的賽鴿，這意謂著鴿子曾經飛回飼主家後又被折斷一次並丟到更遠處。

七、擄鴿勒索：

擄鴿犯罪集團會在訓練或比賽的飛行路線上設網捕捉賽鴿，向訓練及參賽鴿主勒索贖金。一隻賽鴿的贖金可能要價數萬元。如果鴿主（不限參賽者）向擄鴿集團殺價，還回來的鴿子可能已經被故意傷害，譬如少了幾根羽毛甚至折斷翅膀，使其無法正常飛行。

每年的賽季是救援最頻繁的時候。多數鴿子因失去飛行能力，對於環境、生態、公機關收容量能都造成無法估計的損害。共宿疾病也對於原生種的班鳩造成危害，對於社會的無形壓力，各界都應重視。鴿子是陸域動物，不要讓數以萬計無辜的生命，無助的死在海上，被殘忍的玩弄至死。

基於上述等理由，足以說明發起本公投案「您是否同意禁止海上（公海）賽鴿？」之客觀理由，基於動物生存福祉與拒絕違反生物生性及生理條件的殘忍海上賽鴿、基於社會安定與鞏固善良風俗等立意，無可推翻。